

江苏友利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使用临时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短期 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苏友利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4年12月2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公司关于使用临时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45），公司九届董事会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水平，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利用临时闲置资金购买短期银行理财产品。

根据公司董事会上述决议，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双良氨纶有限公司近日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江阴开发区支行签订《利多多公司理财产品合同》，使用临时闲置资金贰亿元人民币购买该理财产品，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理财产品主要内容

- 1、产品名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利多多财富班车S21
- 2、理财金额：贰亿元人民币
- 3、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 4、理财期限：21天
- 5、理财产品投资方向：

本理财产品投资于现金、国债、地方政府债、央行票据、政策性金融债，评级在AA及以上评级（对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主承销的信用债，评级在A-（含）以上评级）的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次级债、企业债、公司债、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ABS、ABN等以及ABS次级档等信用类债券，回购、同业拆借、券

商收益凭证、优先股、存放同业、货币基金以及信贷资产等符合监管要求的非标准化债权资产、券商/基金/保险定向计划及信托计划等。

理财产品拟配置资产的比例为如下，银行可能根据实际情况在一定范围内进行调整。高流动性资产所配置资产包括现金、回购、拆借等，债券、债券基金等，存放同业、货币市场基金等，占比 20%-80%；其他资产所配置资产包括信托计划、定向计划，信贷资产等符合监管要求的非标准化债权资产，占比 20%-80%。

6、费用计提标准及支付方式：

管理费：本理财产品中甲方承担的费用包括理财计划托管费、销售手续费以及银行管理费等（本产品的产品收益率已扣除以上费用，为甲方实际可获得的收益率）。直接结算账户扣除。

7、投资收益及支付方式：

收益率 2.9%/年，支付方式：以银行活期存款性质打入结算账户。

8、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双良氨纶有限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

9、风险提示：

9.1 政策风险：本理财产品仅是针对当前有效的法律法规和政策所设计；如国家宏观政策以及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发生变化，则其将有可能影响理财产品的投资、兑付等行为的正常进行。

9.2 市场风险：理财产品存续期内可能存在市场利率上升、但该产品的收益率不随市场利率上升而提高的情形；受限于投资组合及具体策略的不同，理财产品收益变化趋势与市场整体发展趋势并不具有必然的一致性。

9.3 延迟兑付风险：在本合同约定的投资兑付日分配时，如遇不可抗力等意外情况导致无法按期分配相关利益，则甲方面临理财产品延迟兑付的风险。

9.4 流动性风险：甲方在投资期限届满兑付之前不可提前赎回本产品。

9.5 再投资风险：乙方可能根据本合同的约定在投资期内行使提前终止权，导致理财产品实际运作天数短于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如果理财产品提前终止，则甲方可能无法实现期初预期的全部收益。

9.6 募集失败风险：在募集期，鉴于市场风险或本产品募集资金数额未达到最低募集规模等原因，该产品有可能出现募集失败的风险。

9.7 信息传递风险：甲方应根据本合同载明的信息披露方式查询本理财产品的相关信息。如果甲方未及时查询，或由于通讯故障、系统故障以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导致甲方无法及时了解理财产品信息，并由此影响甲方投资决策，因此而产生的责任和风险将由甲方自行承担。

9.8 不可抗力风险：如果甲乙双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本合同时，可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全部免除违约责任。不可抗力的定义详见本合同第九条的约定。

10、应对措施：

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要求，开展相关理财业务，并将加强对相关理财产品的分析和研究，认真执行公司各项内部控制制度，严控投资风险。

10.1 公司审计部进行日常监督，定期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10.2 公司监事会有权对公司委托理财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检查。如发现违规操作情况可提议召开董事会审议停止公司的相关投资活动。

二、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短期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获取更高的投资回报。

三、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截至2015年12月4日，公司前十二个月内未购买理财产品。

四、备查文件

1、《利多多公司理财产品合同》

特此公告。

江苏友利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2月5日